

氏人身上ニ付テ褒貶毀譽ニ涉ルコトヲ得ス

第十七條 議場ヲ整理スルハ議長ノ職掌トス若シ規則ニ背キ議長之ヲ制止シテ其命ニ順ハサルモノアルハ議長ハ之ヲ議場外ニ退去セシムルヲ得其強暴ニ涉ルモノハ警察官吏ノ処分ヲ求ムルヲ得

第四章 閑閑

第十八條 集会ハ定期ナシ其閑会ハ戸長之ヲ命シ直ニ郡長ヲ經テ府廳ニ報告スヘシ

備荒儲蓄

備荒儲蓄ハ區部ニ在テハ區部共有金利子ノ内ヲ以テ儲蓄金ヲ出シ郡部ニ在テハ土地ニ賦課シテ儲蓄金ヲ徴収ス而シテ區部ノ會ニテ異論ヲ唱ルモノナキヲ以テ郡部ノ會ニ於テモ亦異議アルナク年々法律ニ據テ儲積セリト云十六年度決議額ハ別紙ノ如シ又十四年以來ノ合額及救助ノ表ヲ附シテ參考ニ供ス

備荒儲蓄

明治十六年三月十六日備荒儲蓄金現在高

一 金九千貳百八拾三四七拾壹錢貳重

公債証書七万九百九拾四圓九拾壹錢八重

此額面八萬七千四百貳拾圓

郡區兩部合計高

此譯

金四千七拾四圓八錢三重

公債証書三万九千六百五十九圓八拾四錢四重

郡部儲蓄金

此額面

七分利付金採公債証書三萬八千百圓

金札引換公債証書六千百三拾圓

金五千貳百九圓六拾貳錢九重

區部儲蓄金

公債証書三萬五千三百三拾九圓七錢四厘

此額面

七分利付金禄公債三万七千三百貳拾圓

金札引換公債証書五千八百七拾圓

明治十六年度郡部備荒儲蓄金收入豫算

一 金壹萬五千八百三拾壹圓九拾貳錢六厘

備荒儲蓄金

金六千百拾四圓七拾錢貳厘

公儲金

金六千六拾九圓三拾三錢四厘

配付金

金三千六百四拾七圓八拾九錢

公債証書及預金利息

但地租金壹圓三付金貳錢貳厘ヲ賦課スルモノトス

但十五年郡部地租豫算額ニ割合郡部割受高

水 収 一 二

地  
政  
備

明治十六年度區部備荒儲蓄收入豫算

一金寺萬五千百拾三四五錢壹厘

備荒儲蓄金

内

金五千八百五拾四

公儲金

但區部共有金ノ内ヨリ  
受入ルモノトス

金五千八百拾七四六拾六錢六厘

配付金

但十五年郡區地租豫算  
額ニ割合區部割受高

金三千四百四拾五四三拾八錢五厘

公債証書及預ケ金利息



華士族ノ状況

華族。明治二年八月非役華族及諸官人以下其家屬ヲ  
東京ニ移スヲ許サレ又三年十一月元武家華族ノ輩所下  
住居ト定メラレ明治十年ニ至リ部長局ヲ置カレ十五年  
土月ニ至リ同局ヲ廢シ宮内省中華族局ヲ置カレ渾テ同  
省ニ於テ之ヲ管理ス十六年一月一日ノ調査ニ依レハ其  
戸数人口等如ク如シ

戸数 四百三拾貳戸

人口 男千三百三十四人  
女千五百三十四人

内

本籍戸数 四百拾三戸

同人口 男千二百八十七人  
女千四百九十七人

内